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证券大厦）

二零一七年二月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
（163244号）的回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马环卫”、“发行人”或“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收到了贵会于2017年1月19日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3244号）。龙马环卫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会同各中介机构根据贵会下发的《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所提及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尽职调查、谨慎核查，现对贵会的反馈意见答复如下，请贵会予以审核。（注：如无特别说明，本反馈意见回复中相关用语具有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尽职调查报告》中相同的含义；本反馈意见回复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对重点问题的答复

1、根据申请材料，此次募集资金不超过 111,332.26 万元将投入“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针对此次募投项目，请申请人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 区分此次各募投项目的资本性支出和非资本性支出，结合非资本性支出项目说明此次补充流动资金是否超过未来流动资金需求量。

(2) 此次募投项目“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将向母公司或外部主体购买一定数量的环卫装备。请明确向母公司和第三方采购的数量、金额，并说明用募集资金采购自产产品并投入募投项目的合理性，拟投入数量是否与公司经营规模相匹配，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一）款“募集资金数额不超过项目需要量”的规定。

(3) 此次募投项目“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开展业务时，将为地方环卫服务运营公司提供服务，是否签订相关的合同或意向书，结合该项目运营模式，请申请人说明是否会新增关联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条的规定。

(4) 此次募投项目“环卫服务研究和培训基地项目”将购置办公场地，金额为 1.25 亿元，且该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请结合公司主业说明实施该项目以及办公场地购置（地址是否明确）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5)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在 33 个地市建立营销中心。请申请人补充说明上述营销中心建设是否涉及与其他方合作，若存在请提供合作意向性合同；请明确上述营销中心是否签署意向性合同，办公场地的具体地址及租金安排。

(6) 请根据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增长情况，经营性应收（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及应收票据）、应付（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及应付票据）及存货科目对流动资金的占用情况，说明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过程；并请结合目前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及银行授信情况，说明通过股权方式融资补充流动资金的考虑及经济可行性。

请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结合核查过程及核查结论，说明本次

发行是否满足《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条、《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条的有关规定。

回复：

（一）结合非资本性支出项目对本此次补充流动资金未超过未来流动资金需求量的说明

1、各募投项目的资本性支出和非资本性支出

（1）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

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总投资 57,276.18 万元，其投资金额及投资性质构成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投资性质构成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一	工程费用				
1	工程建设费用				
1.1	装备扩能费用	45,469.07	45,469.07		45,469.07
1.2	智慧环卫平台建设费用	10,353.97	10,353.97		10,353.97
1.2.1	智慧环卫平台硬件	5,653.00	5,653.00		5,653.00
1.2.2	智慧环卫平台软件	4,400.00	4,400.00		4,400.00
1.2.3	系统集成费用	300.97	300.97		300.97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	规划设计费	50.00	50.00		50.00
2.2	工程监理费	142.88	142.88		142.88
2.3	招投标代理服务费	20.00	20.00		20.00
2.4	培训费用	117.20		117.20	117.20
二	基本预备费 2%	1,123.06		1,123.06	1,123.06
	合计	57,276.18	56,035.92	1,240.26	57,276.18

①本项目工程建设费用中的装备扩能费用主要为购置环卫清洁装备、垃圾收转装备、新能源环卫装备以及除雪车、移动公厕、监督巡查车等环卫装备的费用；智慧环卫平台建设费用主要为外购智慧环卫平台硬件、智慧环卫平台软件和系统集成费用，均为资本性支出。

②本项目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中，除培训费用 117.20 万元以外，均符合资

本化条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1604 在建工程”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中的规划设计费、工程监理费、招投标代理服务费均符合资本化条件，在发生时应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③本项目的预备费是指根据项目初步设计估算的、难以预料的工程和费用支出，按工程费用总额的 2% 计算，这部分费用在实际支出时应当予以资本性化。由于预备费未来发生时存在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考虑，将预备费划入项目投资的非资本性支出。

综上，“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总投资 57,276.18 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 56,035.92 万元，非资本性支出 1,240.26 万元。

(2) 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

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总投资为 14,995.36 万元，其投资金额及投资性质构成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投资性质构成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一	工程费用				
1	工程建设费用				
1.1	办公场地购置费	12,500.00	12,500.00		12,500.00
1.2	办公设备及工器具	303.60	303.60		303.60
1.3	安装工程费	9.11	9.11		9.11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	装修费用	1,450.00	1,450.00		1,450.00
2.2	办公家具购置费	101.40	101.40		101.40
2.3	配套工程	375.00	375.00		375.00
二	基本预备费 2%	256.25		256.25	256.25
	合计	14,995.36	14,739.11	256.25	14,995.36

①本项目的工程建设费用包括办公场地购置费、办公设备及工器具、安装工程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包括装修费用、办公家具购置费、配套工程，均为资本性支出。

②本项目的预备费是指根据项目初步设计估算的、难以预料的工程和费用支出，按工程费用总额的 2% 计算，这部分费用在实际支出时应当予以资本性化。

由于预备费未来发生时存在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考虑，将预备费划入项目投资的非资本性支出。

综上，“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总投资 14,995.36 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 14,739.11 万元，非资本性支出 256.25 万元。

（3）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7,060.72 万元，其投资金额及投资性质构成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投资性质构成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一	工程费用				
1	工程建设费用				
1.1	办公设备及工器具	3,150.00	3,150.00		3,150.00
1.2	安装工程费	94.50	94.50		94.5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	场地租赁费（2年）	2,247.60	2,247.60		2,247.60
2.2	装修费用	861.00	861.00		861.00
2.3	办公家具购置费	86.10	86.10		86.10
2.4	培训费用	287.00		287.00	287.00
二	基本预备费 2%	134.52		134.52	134.52
三	铺底流动资金	200.00		200.00	200.00
	合计	7,060.72	6,439.20	621.52	7,060.72

①本项目的工程建设费用包括办公设备及工器具、安装工程费，均为资本性支出。

②本项目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包括建设期（2年）内的场地租赁费、装修费用、办公家具购置费和培训费用，其中培训费用属于非资本性支出。

③本项目的预备费是指根据项目初步设计估算的、难以预料的工程和费用支出，按工程费用总额的 2% 计算，这部分费用在实际支出时应当予以资本性化。由于预备费未来发生时存在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考虑，将预备费划入项目投资的非资本性支出。

④本项目的铺底流动资金是对营销网络建设过程中新增流动资金需求的预

计，属于非资本性支出。

综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总投资 7,060.72 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 6,439.20 万元，非资本性支出 621.52 万元。

2、结合非资本性支出项目对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未超过未来流动资金需求量的说明

各募集资金项目资本性支出和非资本性支出的总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投资性质构成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1	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	57,276.18	56,035.92	1,240.26	57,276.18
2	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	14,995.36	14,739.11	256.25	14,995.36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7,060.72	6,439.20	621.52	7,060.72
4	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合计		106,332.26	77,214.23	29,118.03	106,332.26

如上表所示，本次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涉及的非资本性支出对应的募集资金投入额合计 2,118.03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7,000.00 万元，二者合计 29,118.03 万元，未超过公司未来三年的流动资金缺口 40,070.89 万元（测算过程请参见本题“（六）/1、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过程”对补充流动资金需要量的测算）。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向募投项目相关负责人了解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建设内容、运营模式等情况，取得了相应投资测算的底稿并进行了复核；查阅了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均未超过项目实际资金需求量，补充流动资金和使用募集资金安排非资本性支出金额未超过未来流动资金需求量。

（二）对于“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用募集资金采购自产产品并投入募投项目的合理性，以及拟投入数量与公司经营规模匹配性的分析

1、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向母公司和第三方采购的数量及金额

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通过向母公司或外部主体购买一定数量的环卫装备，再搭建相应的配套智慧环卫系统，组建一定规模的环卫装备池，为公司的环卫服务项目子公司提供包括环卫装备组合方案、环卫装备配置服务、环卫装备维护、环卫装备再制造等一体化的综合解决方案。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总投资 57,276.18 万元，其中装备配置投资 45,469.07 万元，向母公司和第三方的设备采购金额分别占 60.49%、39.51%，其中向母公司和第三方采购的设备明细及金额如下：

采购对象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金额 (万元)
母公司	环卫清洁装备	清洗扫路车、人行道养护车、高压清洗车等装备	493	20,843.17
	垃圾收转装备	压缩式垃圾车、非压缩式垃圾车、中转站等装备	225	5,608.91
	新能源及清洁能源环卫装备	纯电动人行道养护车、清洁能源清洗扫路车等装备	21	1,053.42
第三方	多功能除雪车、小型扫路机、移动公厕、监督巡查车等		685	17,963.56
合计			1,424	45,469.07

环卫装备涉及的品类多、跨度范围广、学科交叉多，一些公司自身不生产的设备如除雪车、小型扫路机、移动公厕等需要向第三方采购；同时，项目谈判和实施过程中，不排除合同方指定外购设备品牌、型号的情况。

2、用募集资金采购自产产品并投入募投项目具有合理性

(1) 该项目运营模式的合理性分析

①该模式基于客户需求特征设计，有助于公司形成现代化环卫作业服务模式

目前，国家尚未对环卫作业服务制定标准规范，各地建设标准、建设需求存在较大差异。相对于传统的作业服务模式，现代化环卫作业服务更注重定制化的解决方案，需要从顶层设计开始，根据地方的区域特征和要求，有针对性的进行优化配置。环卫服务不再是大量依靠人工作业模式，将向智能化、信息化、精细化、一体化方向发展。未来环卫服务市场客户更倾向于选择既可以提供环卫装备服务，又可以提供环卫作业服务的具有综合环卫服务解决能力的供应商，提供“一站式”的环卫服务。

本项目是公司形成“环卫装备制造+环卫服务产业”综合竞争能力的重要抓

手，可快速、全面满足客户需求。首先，通过建成具有智能管理、调配功能的装备配置中心，可满足客户对于服务时效性的要求；其次，通过全方位采集、分析环卫作业服务过程中数据，有助于公司为客户提供环卫服务一揽子解决方案，包括装备配置服务、环卫装备组合优化、环卫装备运营维护等全方位服务，并且还可为城市综合管理提供决策依据，全面提升客户满意度。

②实现地方项目公司轻资产运营，快速实现多区域布局，迅速扩大市场份额

如上文所述，客户定制化服务方式会提高环卫服务业务快速推广的难度，公司“环卫装备制造+环卫服务产业”战略目标的实现需要解决客户个性化需求和快速扩大市场份额的矛盾。同时，由于传统的环卫作业服务方式依托地方运营公司采购环卫装备进行本地化服务，这种模式给地方运营公司带来了巨大的资金压力，这也是公司经营扩张过程中面对的一个难题。而通过建成搭载智能管理系统的环卫装备配置中心，向地方运营公司提供环卫装备，有利于减小公司因业务扩张带来的资金压力，形成“大总部、小区域”的运营架构，在各地快速建立轻资产运营公司，快速实现多区域布局，最终推动公司尽早实现环卫作业标准化服务体系在全国范围内的复制输出。

③提高公司资源综合利用率、降低整体运营成本

按照各项目公司自行采购环卫装备提供环卫服务的运作模式，各项目公司的设备使用效率存在很大差异，受限于环卫装备物权归属以及使用信息限制，很难进行跨区域调配；另外，环卫服务项目合同周期较短，一般是 2-5 年，环卫装备的平均使用年限为 7 年，这种时间差异也需要公司统一平衡协调以提高经营效率。通过该募投项目的建设，不仅能将公司的环卫装备用在多个项目中，如依据智慧环卫系统对邻近区域的环卫作业情况进行分析，实现环卫装备跨区域配置；同时可对项目结束后回收的环卫装备进行“再制造、再配置”，延长环卫装备使用寿命，将环卫设备重新配置到公司其他环卫服务项目中，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进而降低整体运营成本、提升环卫装备的投入产出比。

(2) 用募集资金采购自产产品投入该项目的合理性分析

公司在环卫装备制造领域深耕多年，所生产的环卫装备产品品类齐全、技术领先，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竞争优势，环卫服务项目招标方也往往看中“福龙马”品牌而选择与公司合作，在“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的设备池中部分采购

龙马环卫的产品是必要且合理的。

3、拟投入数量与公司经营规模相匹配

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的装备配置投入是结合公司目前的业务规模及增长趋势、环卫服务项目的设备投入产出比、设备需求类型及数量，经过审慎、深入的测算和研究而设计的。其具体测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大型合同收入	8,000.00	16,000.00	24,000.00
中型合同收入	12,000.00	27,000.00	51,000.00
小型合同收入	3,600.00	7,800.00	14,400.00
项目收入 (R)	23,600.00	50,800.00	89,400.00
累计设备投入金额 (E)	13,928.13	27,856.26	45,469.07
设备投入产出比 (R/E)	1.69	1.82	1.97

首先，从业务规模及增长趋势看，2015年至2016年1-9月，公司环卫服务收入增长迅速，2015年公司环卫服务收入3,633.12万元，2016年1-9月的环卫服务收入已达到19,581.81万元（未经审计），为2015年全年的5.39倍。截至目前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环卫服务项目总金额55.86亿元，年化合同金额5.29亿元，同时根据地方政府采购习惯，一般在地方“两会”召开后制订环卫服务行政改革方案，编制招标方案，下半年实施政府采购，届时公司环卫服务订单又将大幅增加。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测算，2017年、2018年、2019年，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预计将分别为公司新增环卫服务收入23,600.00万元、50,800.00万元、89,400.00万元，2018年、2019年增长率分别为115.25%、75.98%，结合目前环卫服务项目业务规模及增长趋势，该收入预计金额及增长率水平具有合理性和谨慎性。

其次，从环卫服务项目的设备投入产出比来看，以运营中的海口市龙华区环卫一体化PPP项目为例，该项目2016年前三季度实现环卫服务收入12,923.24万元，截至2016年9月30日向母公司采购设备金额4,707.52万元，向第三方采购及政府方作为出资投入设备金额共计4,546.73万元，设备投入产出比1.40。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测算，2017年、2018年、2019年，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预计设备投入产出比分别为1.69、1.82、1.97，未偏离公司目前环卫服务业务设备投入产出比情况，且对设备需要量的估算较为保守、谨慎。

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装备配置投资额测算合理，与公司经营规模相匹配。

综上，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总投资 57,276.18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57,276.18 万元，其中装备配置投资 45,469.07 万元，未超过项目投资总额，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一）款“募集资金数额不超过项目需要量”的规定。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向募投项目相关负责人了解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建设内容、运营模式等情况，取得了相应投资测算的底稿并进行了复核；查阅了发行人报告期内及 2016 年 1-9 月的财务报告；取得并复核了发行人环卫服务业务设备投入产出比数据。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采购部分自产产品投入募投项目符合项目业务模式的需要，具有合理性；项目环卫装备投入额与公司经营规模相匹配；项目募集资金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一）款“募集资金数额不超过项目需要量”的规定。

（三）对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环卫服务项目情况，以及该项目的实施不会新增关联交易的说明

1、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环卫服务项目情况

目前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环卫服务项目覆盖海南、辽宁、浙江、贵州、福建等多个省份，项目总金额 55.86 亿元，年化合同金额 5.29 亿元。其中，海南省合同总数为 1 个，项目总金额为 35.05 亿元；辽宁省合同总数为 1 个，项目总金额为 11.65 亿元；浙江省合同总数为 1 个，项目总金额为 0.43 亿元；贵州省合同总数为 1 个，项目总金额为 0.83 亿元；福建省合同总数为 11 个，项目总金额为 7.89 亿元。据地方政府采购习惯，一般在地方“两会”召开后制订环卫服务行政改革方案，编制招标方案，下半年实施政府采购，届时公司环卫服务订单也将大幅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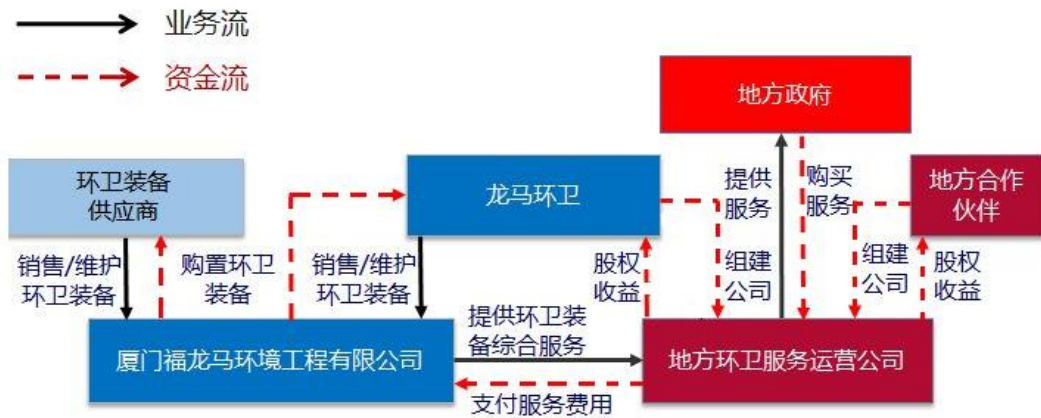
在上述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环卫服务项目中，福建省、贵州省的部分项目已初步试点“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的运营模式，环卫服务运营公司或

项目承担单位采用租赁方式配备所需设备，使公司逐步积累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运营经验，为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基础。

2、该项目运营模式不会新增关联交易

(1) 项目运营模式

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包括环卫装备配置中心和智慧环卫系统建设两大部分，通过实施主体厦门福龙马向母公司或外部主体购买一定数量的环卫装备，再搭建相应的配套智慧环卫系统，组建环卫装备池。当龙马环卫与各地合作方成立地方环卫服务运营公司开展业务时，项目的实施主体厦门福龙马向其提供以智慧环卫系统为依托的环卫装备组合方案、环卫装备配置服务、环卫装备维护等一体化的服务，地方环卫服务运营公司向厦门福龙马支付服务费用，龙马环卫及第三方合作公司以股权收益方式分享地方环卫服务运营公司利润。



对于不设立地方环卫服务运营公司的区域，项目经营模式为由项目承担单位与厦门福龙马签订服务合同，厦门福龙马通过提供环卫装备综合服务获取收益。

(2) 该项目的实施不会新增关联交易

由上文所述，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的实施主体厦门福龙马是龙马环卫的全资子公司。该项目服务于各地方环卫服务运营公司或项目承担单位，其中，地方环卫服务运营公司均为龙马环卫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当地合作方一般为地方政府的代表，龙马环卫作为环卫服务的提供商处于主导控制地位；项目承担单位一般为龙马环卫或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交易行为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所规定的关联交易。因此该项目的实施未违反《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条的规定。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访谈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公司目前环卫服务合同情况以及按本次募投项目模式运作的环卫服务案例，并将主要合同作为本次反馈意见回复申请文件的附件申报；查阅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向募投项目相关负责人了解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运营模式等情况，确定募投项目的实施是否会新增关联交易。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不会新增关联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条的规定。

（四）结合公司主业，对实施“环卫服务研究和培训基地项目”以及办公场地购置的必要性和合理性的说明

1、环卫服务研究和培训基地项目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环卫服务研究和培训基地项目的建设和实施是公司在环卫服务行业专业化发展、打造服务品牌、领先于竞争对手的重要举措：

（1）环卫服务行业处于市场化初期阶段，公司需要加强行业顶层设计能力推广政府购买服务是当前中国深化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环卫服务市场化已成为必然发展趋势，广东、浙江、福建、海南等沿海省市正积极探索政府购买环卫服务。环卫服务市场虽然有巨大的市场空间，但目前仍处于市场化发展初期，相关的政策、标准尚不完善，市场上也缺少具备顶层设计能力的企业引领市场发展。

公司通过建设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开展对环卫服务行业政策、产业经济、标准规范和服务方式的改进研究，有助于公司参与国家部委、地方政府环卫服务相关政策、行业标准的制定过程，不断完善企业内部环卫服务业务标准，在政策、标准方面取得领先优势，是公司占领行业发展高地，取得环卫服务业务跨越性发展的必然举措。

（2）相对于传统环卫作业模式，现代化环卫作业服务需要通过研发提升整体服务能力

从环卫作业服务技术研发来看，传统的作业服务模式其实是比较落后的，需要从顶层设计开始，从环卫作业服务的理念到环卫作业的具体业务逐步开展，根据地方的特色和要求，有针对性的进行优化配置，并把新的设备和技术引入到环卫服务行业中去。

环卫作业服务方式、管理方式以及新的商业模式都需要有专业的人员进行研发，进而达到高水平服务运营，带动环卫作业服务的相关增值服务：通过科学部署、联动协同区域的人员、车辆、设施，达到趋于最优的作业方式。

(3) 加强公司各层面人员的专业培训教育，是公司专业化发展、打造服务品牌、领先于竞争对手的重要举措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公司对人员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从管理、业务到现场环卫作业人员，都需要有针对性的培训发展计划。培训对象主要分为四类：其一、管理人才。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需要高层次的管理人才队伍。各地公司总经理、一线项目管理人员、各地公司职能部门人员都要进行持续性的知识体系更新。其二，现场测量、环卫作业等专业人员。其三，营销人员。其四，随着智慧环卫的建设推进，终端操作人员、系统维护人员也要进行相关的培训。

因此，通过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建设，将行业政策、解决方案、行业发展趋势、环卫服务作业等专业知识形成培训体系，面向各类从业人员进行培训教育，及时传递最新的研究成果。这一项目的建设是公司在环卫作业服务行业专业化发展、打造服务品牌、领先于竞争对手的重要举措。

2、办公场地购置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拟在厦门市购买办公场所，改善研发工作环境。目前公司已明确选址区块为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国际商务运营中心，按需求在区块内逐步选取合适办公场所。公司拟于近日与业主方签署意向性购买合同，购买其位于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国际商务运营中心的办公场所；同时，公司参与了该区块的房地产开发商厦门市开元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房产购置报名，双方已进行了细致协商，由于开发商的流程规定，厦门市开元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房产正式售卖前不得与任何方签订意向性协议，因此公司现在无法获取相关合同。未来拟签署的具体或意向性购买合同如下：

具体地址	面积(平方米)	单价(万元/平米)	合同总额(万元)
厦门市思明区塔埔东路 166 号观音山国际商务运营中心	1,869.73	2.0-2.6	待定
厦门市思明区塔埔东路 166 号观音山国际商务运营中心	3500.00	2.0-2.6	待定

公司选择在厦门购置办公场地来实施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具有必

要性和合理性：首先，环卫服务行业正处于市场化发展的初期阶段，相关政策、标准尚未完善，亟需引进大量优秀人才，而厦门市高校聚集、人才资源比较丰富，有利于人才聚集。大城市的员工绝大多数需要根据办公地址选择居住地址，购置固定的办公场所，避免了租赁办公用房到期不续租、搬迁等风险，给员工营造一种相对稳定的工作学习氛围，有利于吸引高层次人才，有利于人才的稳定。其次，环卫服务研究和培训基地项目的建设和实施是公司在环卫服务行业专业化发展、打造服务品牌、领先于竞争对手的重要举措，其对外形象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有一个固定的办公场所。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向募投项目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运营模式、办公场地购置进度等情况，了解其实施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和办公场地购置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营销中心不涉及与其他方合作，以及相关办公场地的具体地址及租金安排情况的说明

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及必要性。

（1）建设内容

公司拟在上海、北京、海口、昆明、西安、沈阳、武汉七个城市新建办公场地以及展示中心，承担区域业务扩展的职能；根据预期的未来两年合同签订情况，在 33 个地市建立本地化营销服务团队，负责市场推广和服务营销。项目实施后，形成由总公司统一协调管理的、以 7 个营销中心为辐射点的全国性营销与技术服务网络。

（2）必要性分析

①有助于公司快速提高在环卫服务领域的市场占有率

公司原有的营销网络以装备销售为主，在公司制定了“环卫装备制造+环卫服务产业”的发展战略之后，原有的营销网络无法承载基于一体化环卫作业服务的营销模式。目前，环卫作业服务在国家层面尚未有标准规范指导，各地建设标准、建设需求存在较大差异，这也对公司的营销与技术服务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

求：一方面，在前期项目拓展中，需要有专业人员进行长期跟进，对用户提出的环卫作业服务要求进行及时响应，包括前期测量、车辆以及环卫设施的规划、人员的规划等；另一方面，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需要专业人员对环卫装备、设施、系统进行维护，对管理、作业人员进行持续指导。

公司针对环卫作业服务的上述特征，设计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拟新建的7个营销中心全面覆盖东北、华北、华东、华中、华南、西南、西北7大区域，是集效果展示、产品推广、售后服务等职能为一体的综合办公场所。一方面，通过环卫服务效果展示，使客户对公司提供的服务和所使用的装备有更为直观的认识，有助于巩固和扩大客户基础；另一方面，7个中心的技术人员也可就近响应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通过提升客户满意度实现二次营销。33个地市营销服务团队兼具市场推广和服务营销职能，一方面，通过对当地项目需求分析、客户推广，把潜在的客户需求转化为现实需求；另一方面，通过实地勘测、项目预算等工作，为当地设计定制化的环卫服务方案，为公司参与当地政府环卫服务项目的招标和询价活动提供支持。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集营销和服务于一体，依托区域优势、品牌优势以及良好的客户基础，有助于公司加快全国环卫服务布局，提高环卫服务市场占有率。

②有利于公司更好的服务行业客户，提高客户满意度

通过该项目建设，驻地网点人员与客户保持多层次的、经常性的紧密接触，不仅可以客户需求通过制度化、系统化的管理体系进行汇总、分析，深入了解用户需求，还结合地方特点和公司的技术服务优势，快速响应需求，为公司的产品开发、营销策略等提供决策依据，有助于公司把握机会、规避风险，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营销中心建设不涉及与其他方合作

基于公司深厚的环卫产业积淀和完整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方案，公司将独立开展“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通过该项目提升公司实力，参与政府等主要客户的招标和询价活动，更好的完成环卫服务项目。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之日，该项目不涉及与其他方合作，公司亦没有和其他方签署合作意向合同。

3、上述营销中心办公场地的具体地址及租金安排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签订的正式协议如下表：

序号	省份	城市	租赁地址	办公场所租赁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金安排
1	福建	龙岩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高速公路收费口办公楼	1,316.66	6年	第一年月租金为 32,917 元/月，第二年起每年月租金在前一年月租金的基础上递增 5%；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拾万元整。
2	浙江	温州	温州市瓯海经济开发区北纬一路 32 号	310	3年	年租金为 93,000 元，年物业费为 9,300 元，房租、物业费每一年支付一次，每次需提前 15 天支付。乙方应当与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一次性缴纳租赁保证金人民币 15,500 元。
3	辽宁	沈阳	辽宁沈阳浑南高新区高歌路 5-2、5-3 号；	3764.05	5年	年租金 150 万元
4	辽宁	沈阳	沈阳浑南区文德街 72-3 号	2377.48	10年	每三个月付款一次，免租期为 4 个月，年租金为 150 万元，租赁期限为 10 年。出租方有权在 5 年后根据市场情况上调房租，上调价格另议
5	海南	海口	海口保税区 C04-1 第贰号楼	1417	6年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每月租金为 6.52 万元，2019 年 2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每月租金为 6.91 万元
6	海南	海口	海口市龙华区苍西村	6133.27	11年	第一年租金为 99,360 元
7	福建	福州	台江区鳌峰路 2 号鳌峰广场 1#楼	413.38	3年	2016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7 年 9 月 14 日月租金为 20,669 元，每年递增 5%
8	福建	厦门	厦门市集美区宁海二里路 5 号	73.63	3年	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2600 元

由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办公场所对周边地理环境无特殊要求，在满足基本办公和环卫服务需求的条件下，可以有多个地址备选，公司可以根据未来环卫

服务项目签署情况灵活选择营销网络建设办公场地。

基于良好的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深厚的客户基础、优秀的本地化环卫服务方案，预期公司营销网络中心建设能顺利逐步推进并签署具体协议，在全国环卫市场快速扩张市场份额。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向募投项目负责人了解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建设内容、运营模式等情况；取得并核查了发行人签署的租赁合同、项目合同；查阅了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之日，发行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不涉及与其他方合作，公司亦没有和其他方签署合作意向合同；发行人部分营销中心已签订租赁合同，且合同真实有效；公司可以根据未来环卫服务项目签署情况灵活选择营销网络建设办公场地的地址，落实难度不大。

（六）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过程，以及结合目前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及银行授信情况，对通过股权方式融资补充流动资金的考虑和经济可行性的说明

1、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过程

公司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量为新增的流动资金缺口，即 2018 年末的流动资金占用额与 2015 年末流动资金占用额的差额。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 2016 年末、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的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进行预测，计算各年末的经营性流动资金占用额（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在公司业务保持正常发展的情况下，未来三年，公司日常经营需补充的流动资金规模采用营业收入百分比法进行测算。

（1）流动资金测算参数假设

①营业收入预测

公司 2013 年至 2015 年营业收入的增速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53,199.99	118,193.95	87,961.44
营业收入增长率	29.62%	34.37%	22.71%
平均增长率	28.90%		
复合增长率	31.97%		
假设增长率	30.00%		

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平均增长率为 28.90%，复合增长率为 31.97%，本次测算采用的预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30.00%。

②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的预测

经营性流动资产主要科目（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存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主要科目（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和预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以 2013 年末至 2015 年末各科目占营业收入比例的算术平均值为基础，以此来预测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的金额。

(2) 流动资金测算过程

①2013 年末至 2015 年末，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营业收入	153,199.99	100.00%	118,193.95	100.00%	87,961.44	100.00%
应收账款	54,840.85	35.80%	44,989.64	38.06%	32,871.56	37.37%
存货	27,937.36	18.24%	23,553.51	19.93%	14,411.91	16.38%
应收票据	954.09	0.62%	141.56	0.12%	-	-
预付账款	210.57	0.14%	477.76	0.40%	389.22	0.44%
经营性资产合计	83,942.87		69,162.47		47,672.69	
应付账款	21,820.75	14.24%	19,510.52	16.51%	17,596.10	20.00%
应付票据	41,807.76	27.29%	23,857.60	20.19%	12,249.76	13.93%
预收款项	7,946.59	5.19%	2,004.96	1.70%	1,519.55	1.73%
经营性负债合计	71,575.10		45,373.08		31,365.41	71,575.10
经营营运资金占用额	12,367.77		23,789.39		16,307.28	12,367.77

②根据未来三年营业收入预计值及各项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负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预计未来三年年末各项经营性资产金额、经营性负债金额及流动资金占用金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末 实际数	比例 ^{注1}	2016 年至 2018 年预计金额			2018 年期末 预计数-2015 年末实际数
			2016 年 (预计)	2017 年(预 计)	2018 年 (预计)	
营业收入^{注2}	153,199.99		199,159.99	258,907.98	336,580.38	183,380.39
应收账款	54,840.85	37.08%	73,842.93	95,995.81	124,794.55	69,953.70
存货	27,937.36	18.18%	36,212.64	47,076.44	61,199.37	33,262.01

项目	2015 年末 实际数	比例 ^{注1}	2016 年至 2018 年预计金额			2018 年期末 预计数-2015 年末实际数
			2016 年 (预计)	2017 年(预 计)	2018 年 (预计)	
应收票据	954.09	0.25%	492.95	640.83	833.08	-121.01
预付账款	210.57	0.33%	653.35	849.35	1,104.16	893.58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83,942.87	55.84%	111,201.87	144,562.43	187,931.15	103,988.28
应付账款	21,820.75	16.92%	33,694.45	43,802.79	56,943.62	35,122.87
应付票据	41,807.76	20.47%	40,762.12	52,990.76	68,887.98	27,080.22
预收款项	7,946.59	2.87%	5,716.50	7,431.45	9,660.89	1,714.30
经营性流动 负债合计	71,575.10	40.26%	80,173.07	104,225.00	135,492.49	63,917.39
流动资金占 用额(经营资 产-经营负 债)	12,367.77	8.07%	31,028.79	40,337.43	52,438.66	40,070.89

注 1: 比例为各项经营性资产及经营性负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至 2018 年的预计比例
为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三年的算术平均值。

注 2: 假定 2016 年至 2018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30.00% (参数选取情况请参见本题“(1)
流动资金测算参数假设/①营业收入预测”的内容)

③公司未来三年流动资金需求量=2018 年末流动资金占用额-2015 年末流动
资金占用额=52,438.66 万元-12,367.77 万元=40,070.89 万元

根据以上测算, 公司未来三年流动资金缺口总额为 40,070.89 万元, 公司未
来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

2、结合目前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及银行授信情况, 对通过股权方式融资补 充流动资金的考虑及经济可行性的说明

(1) 资产负债率水平

公司的环卫装备业务属于证监会行业分类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 环卫服务业
务属于证监会行业分类中的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业。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9 月末,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与同行业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行业资产负债率(合并)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专用设备制造业(平均值) ^{注1}	36.79%	36.97%	38.59%	39.28%
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业(平均值) ^{注1}	49.26%	47.76%	46.31%	39.91%
龙马环卫	48.50% ^{注2}	42.79%	55.61%	52.06%

注 1：行业平均值根据 wind 证监会行业分类的专用设备制造业和生态保护与环
 理业上市公司的数据计算得出；

注 2：龙马环卫 2016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由上表可见，2013 年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显著高于专
 用设备制造业平均水平；2013 年末、201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显著高于生
 态保护与环 理业行业平均水平，2015 年由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
 的原因，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但是 2015 年到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
 债率水平呈现上升趋势。

若公司继续以短期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2.70 亿元，以 2016 年 9 月 30 日作为
 测算基准，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提高至 53.89%，显著高于专用设备制造业和生态
 保护与环 理业的行业平均水平，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增加公司的
 财务风险。

此外，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与专用设备制造业和生态保护与环 理业
 的平均水平相比仍然较小，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净
 资产与行业平均水平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财务指标	名称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总资产	专用设备制造业 (平均值)	54.55	51.67	47.23	42.84
	生态保护与环 理业(平均值)	61.43	49.49	35.45	25.36
	龙马环卫	21.32	18.31	10.88	7.96
净资产	专用设备制造业 (平均值)	26.22	24.95	22.11	20.22
	生态保护与环 理业(平均值)	30.78	27.07	19.66	14.47
	龙马环卫	11.25	10.47	4.83	3.81

注 1：行业平均值根据 wind 证监会行业分类的用设备制造业和生态保护与环 理业上市
 公司的数据计算得出。

注 2：龙马环卫 2016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通过股权融资方式补充流动资金，进一步充实资产规模，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2）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总额 115,000 万元，已发生的承兑汇票余额为 55,386.25 万元，已发生的保函余额为 238.47 万元，已使用授信额度共计 55,624.71 万元。

由于公司经营稳健、历史信用记录良好，因而获得的银行授信额度较高。但是银行授信额度仅为意向性承诺，具体信贷业务中面临一定的门槛和实际操作难度，例如部分信贷业务要求公司固定资产或大额存款作为抵押、部分流动资金贷款要求公司每年全额还本付息之后才能续贷等。由于业务模式的特点，公司非流动资产的规模不大，银行部分信贷业务又有一定的抵押折价率，因此，从实际角度出发，公司将银行授信额度转化为现实信贷的能力受到限制；其次，银行授信额度是各家银行各类具体信贷项目授信额度的加总，且其中任何一家银行在实际提供信贷业务时都会将公司流动资金信贷实际发生额考虑在内，因此公司授信额度虽高，但是实际流动资金信贷额度有限；再次，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已达到 5.54 亿元，已经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3）股权融资补充流动资金的考虑及经济性

①为公司发展提供保障，满足公司持续发展的需求

为抓住环卫服务产业市场机遇、取得中长期发展的重要业绩增长点，公司制定了“环卫装备制造+环卫服务产业”协同发展战略，大力推进环卫服务等新兴业务的发展，丰富业务类型、延伸产业链条，这就使得公司未来需要更多的资金来保证市场拓展、人力资源、研究开发等方面的运营投入。通过股权融资补充流动资金，可以为公司发展提供较为稳定的营运资金余额，有利于公司增强运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抢占环卫服务市场先机，维持快速发展的良好态势。

②单纯债权融资无法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

由于业务模式的特点，公司非流动资产的规模不大，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7,701.24 万元，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3,108.78 万元，银行贷款又有一定的抵押折价率，因此公司可用于银行贷款的抵押额较小，债权

融资能力有限。随着公司环卫装备制造业务产能的逐步释放以及环卫服务业务的迅速发展，需要投入大量营运资金，单纯依靠债权融资无法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而通过股权融资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增加公司稳定的营运资金余额，为公司可持续性的业绩增长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③公司已经面临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已达到 5.54 亿元，已经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如果通过债权融资补充流动资金，需要定期偿还，将进一步加大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而通过股权融资补充流动资金，则可以充实公司资产规模，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④股权融资与债权融资的财务比较

以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结构为基础，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 万元全部通过股权融资或全部通过债务融资筹集，则对公司偿债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资产负债率（合并）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2016 年 9 月 30 日	48.50%	1.97	1.58
债务融资 27,000.00 万元	53.89%	1.77	1.46
股权融资 27,000.00 万元	43.43%	2.23	1.84

由上表可见，如果全部通过债务融资方式，公司资产负债率将由 48.50% 上升到 53.89%，流动比率由 1.97 下降到 1.77，速动比率由 1.58 下降到 1.46，长期偿债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均降低，财务风险增加；同时，27,000.00 万元的债务融资将使公司增加年利息费用超过 1000 万元，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而通过股权融资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由 48.50% 下降到 43.43%，流动比率由 1.97 上升到 2.23，速动比率由 1.58 上升到 1.84。通过股权融资补充流动资金将使公司长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均得到改善，资本金得到补充，资本结构更趋合理，抗风险能力得到增强。

综上所述，公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获得稳定的资金保障，增强运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控制财务风险、增强资产流动性，改善偿债能力指标，保障合理的资本结构，并节约

财务费用，具有较好的经济性。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对比了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资产负债率、总资产、净资产等情况；核查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银行授信情况；复核了发行人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过程，据此判断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已对本次补充流动资金进行了合理的测算，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资金实际需求；发行人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与现有资产、业务规模相匹配，有利于提高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

（七）保荐机构对本次发行是否满足《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条、《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条的有关规定的说明

1、本次发行是否满足《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第十条

保荐机构依据《管理办法》第十条的相关规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进行了逐项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1,332.2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投入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数额不超过项目需要量，符合《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一）项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均投向主营业务，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获得政府部门备案，并取得环保部门“项目类别未列入环评分类管理名录，按规定无需办理环评审批手续”的回复，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新增用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二）项的规定。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用于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为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也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符合《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三）项的规定。

(4)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产生同业竞争或影响发行人生产经营的独立性，符合《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四）项的规定。

(5) 发行人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发行人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符合《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五）项的规定。

2、本次发行是否满足《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条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新增关联交易；

(2)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产生同业竞争问题，且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桂丰已就避免同业竞争出具承诺；

(3) 发行人的资产独立完整，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独立，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4)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业，有利于提升公司环卫服务核心竞争力，提升资金实力，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综上，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满足《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条、《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条的有关规定。

二、对一般问题的答复

1、请申请人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填补回报措施与承诺的内容应明确且具有可操作性。请保荐机构对申请人落实上述规定的情况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 公司已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已严格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如下：

1、公司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6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等议案。2016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公司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已于2016年9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对外披露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公告》等公告。

(二) 公司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公司未来的持续回报能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通过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努力提高销售收入、提高管理水平、提升公司运行效率，增厚未来收益，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股东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做好成本控制，完善员工激励机制

公司将改进完善生产流程，提高自动化生产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加强对采购、生产、库存、销售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加强销售回款的催收力度，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提高营运资金周转效率。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公司的采购审批制度，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的约束。另外，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建立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并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随着项目逐步

进入回收期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提前实施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后，募集资金将按照制度要求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未来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提升管理水平，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采取多种措施持续改善经营业绩，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有效降低原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三）相关主体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张桂丰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

（1）本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上市公司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

（2）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上市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公司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上市公司制定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3）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公司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②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

③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承诺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制定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7) 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③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四) 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了发行人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摊薄即期回报的公告文件；核查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通过对比其他上市公司并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核查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与承诺内容的明确性及可操作性。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已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规定履行了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与承诺的内容明确且具有可操作性。

2、请申请人公开披露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的情况，以及相应整改措施；同时请保荐机构就相应事项及整改措施进行核查，并就整改效果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及整改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未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的处罚。2015年6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关于对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闽证监函【2015】186号）（以下简称“监管关注函”），要求公司就检查中发现的有关问题进行整改。监管关注函的主要关注意见及公司的回复和整改情况如下：

针对事项	主要关注意见	公司回复及整改情况
信息披露和制度建设方面	公司 2014 年年报存在部分格式错误	根据整改意见及时对 2014 年报内容进行修订，加强学习年报编制和信息披露的各项规定,提高年报编制质量。
	关于股东大会召开地点的规定不符合要求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规定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方面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个别条款内容不够健全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实施。

针对事项	主要关注意见	公司回复及整改情况
	个别募集资金专户转出资金审批程序不规范	对公司《财务部管理及内控管理制度》的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关于募集资金的使用规定进行修订完善，明确资金使用的审批权限及流程；财务部设专人管理募集资金的监管专户，并对每一笔募集资金的使用日期、用途、使用依据和审批程序等内容详细登记和监督。
财务核算方面	个别交接清单延迟交付或未交付至财务部门导致个别收入确认跨期、收入确认未见交接清单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收入确认的流程及时点，督促业务经办人及时寄回车辆验收交接清单，同时在销售部设专人负责交接清单归档和整理工作，财务人员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确认收入，避免相同或相似的情况发生。
	个别期间费用确认存在跨期现象	公司已要求各个部门当月的报销在次月 5 日前上传至财务部，公司财务部对于已发生但尚未到票的情形，对账面进行暂估入账处理。

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平台披露了《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相关公告、临时公告，查阅了监管部门出具的监管文件，通过福建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网站及其他公开渠道检索相关公开信息，并对发行人相关人员进行访谈。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最近五年未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的处罚；对于福建监管局《关于对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闽证监函【2015】186 号）所涉及的事项，发行人已认真回复并采取了整改措施，目前各项整改事项已经落实，发行人治理结构得以健全，日常信息披露质量得到

改善，提升了规范运作水平。

特此答复，请贵会审核。

（本页以下无正文，下一页为《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3244号）的回复》之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3244号）的回复》之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页）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15日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3244号）的回复》之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雷 亦

林闻杰

项目协办人： 孙碧思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15日